证券代码: 834016

证券简称:易二零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北京易二零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 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所作决议合法 有效。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22年5月17日9: 30。
- (六) 出席对象
 - 1、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 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 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 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 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4016	易二零	2022年5月12日

-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3、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北京市京都律师事务所程光及樊利涛律师作为本次股东大会见证律师。

(七)会议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闵庄路 3 号玉泉慧谷 25 栋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北京易二零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2-011)及《北京易二零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2-012)。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长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代表公司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情况。

(三) 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主席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代表公司监事会汇报公司监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情况。

(四) 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财务负责人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汇报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财务负责人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汇报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北京易二零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

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 2022-013)。

(七)审议《关于续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北京易二零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 2022-014)。

(八) 审议《关于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北京易二零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15)。

(九)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北京易二零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 2022-016)。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议案序号为(八)、(九);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 (二) 登记时间: 2022年5月17日8:00-9:00
- (三) 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闵庄路3号玉泉慧谷25栋二楼会议室。

四、其他

- (一)会议联系方式: 王舒宇 010-88480350; 殷尚尚 010-88480371。
-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参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北京易二零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二)《北京易二零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易二零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6日